
股票代码：688084

股票简称：晶品特装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并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

议案八：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并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5

议案九：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6

议案一附件： 18

议案二附件： 23

议案五附件： 27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会议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投票表决时，应当按表决票中每项提案的表决要求填写并表示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或没有投票人签名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填写完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九、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律师代表进行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针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本公司不承担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也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9）。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

(二) 会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 15 号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波

(五) 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6 日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 审议会议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九）复会，宣布投票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一附件《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二：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认真地履行监督和检查职能，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二附件《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三：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分别提交了《2024 年度董事会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湘安》《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吕鹏》《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奔》。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四：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部据此编制了《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议案五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六：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192,977.8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9,934,993.83 元。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6,532,789.2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金额 0 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七: 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并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波	董事长	62.04	否
	总经理（2024 年 1 月-10 月）		
	核心技术人员		
王小兵	董事	55.34	否
	副总经理（2024 年 1-10 月）		
	总经理（2024 年 10 月-12 月）		
	核心技术人员		
王进	董事	57.83	否
	核心技术人员		
刘鹏	董事	52.81	否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吴琳	董事	77.65	否
	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涂余	董事	30.91	否
	销售总监		
陈湘安	独立董事	7.20	否

吕鹏	独立董事	7.20	否
李奔	独立董事	7.20	否

二、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为：

1、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津贴）方案：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均按照其在公司的职务领取岗位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岗位薪酬由基本薪酬、年终奖金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年终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2、独立董事的薪酬（津贴）方案：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7.20 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以及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八：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并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2024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景文	监事会主席	52.69	否
	总工程师		
	核心技术人员		
陈猛	监事	49.22	否
	核心技术人员		
王钟旭	职工代表监事	29.76	否

二、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 2025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为：

公司的监事均按照其在公司的职务领取岗位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岗位薪酬由基本薪酬、年终奖金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年终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全体监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九：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同时对《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进行系统性修订。其中《公司章程》及以下制度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公司章程》（2025 年 4 月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5 年 4 月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 4 月修订）。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一附件：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推进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公司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73.90 万元，同比下降 27.39%；实现利润总额-7,693.28 万元，同比下降 369.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19.30 万元，同比下降 286.87%。公司业绩下降主要原因：由于受客户总体单位合同签订进度、技术状态等因素影响，部分已明确的需求因合同签订时间较晚，未能在本期确认收入；本期交付产品结构较上期发生变化，报告期内交付产品的综合毛利率下降，管理费用、资产减值准备较上期增加，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共形成 30 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的会议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 次会议	2024/2/6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4/23	1.《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并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并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6.《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18.《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8/16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10/28	1.《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聘任王小兵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11/18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12/6	1.《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开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0 项议案。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方面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

董事会均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21	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并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并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2/26	1.《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1、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从维护本公司股东利益和整体利益的角度出发，如实报告本人相关信息及关联关系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回避义务，主动接受监管部门和监事会监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法定的责任和义务。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董事长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督促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科学、客观、公正发表个人意见，鼓励支持有不同意见的董事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督促公司切实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

2、各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会对需决策事项提供建议和咨询。2024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与建议，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

（四）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等要求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三、2025 年公司主要经营计划

公司将继续围绕主业开展工作，持续进行技术开发，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加强产品研发，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

机器人方面，聚焦客户需求，持续研发军用机器人相关技术，增加军用机器人智能化水平，提升军用机器人产品核心竞争力。全维智能感知方面，紧抓市场机遇，在多传感器融合探测方面与总体单位等深度合作，开发系列化光电、声探测、导航避障模块组件，深度结合 AI 算法，大幅提升侦察探测智能化水平，高效辅助战场决策。模拟仿真方面，继续推进国产化引擎开发，完成国防教育、国防动员、训练保障系列产品研发落地。

（二）紧抓市场机遇，加强市场拓展力度

以客户为中心，紧抓市场机遇，为军方及总体单位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坚持以核心技术提升市场竞争力，以优异产品提升行业影响力。聚焦装备发展需求，稳固现有市场规模的同时加强市场拓展力度，力争实现规模及效益的增长。同时与军品外贸公司大力协同，争取实现军贸产品突破。

（三）完善内部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

事会的运作，建立高效的管理机制、快速反应的市场机制、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驱动公司高速成长。

四、2025 年度董事会的主要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董事会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董事会将持续密切关注相关行业发展动态，结合公司自身成长需求和实际情况，积极促进公司战略计划的执行和优化，深耕主业谋创新，积极抓住发展机遇，立足市场促研发，夯实业务基础，履行董事会在公司管理中的核心职能，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地发展，同时积极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共同分享公司发展收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二附件：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全体股东权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通过依法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有效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年度工作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审议通过 15 项议案，所有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监事会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名称
1	第二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4/4/23	1.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并拟定 2024 年度 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内 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4/8/16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4/10/28	1.《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4/11/18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4 年度，为监督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

1、列席 2 次公司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实施监督。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议案和决议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对董事会各项决策的权限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保障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以及生产经营计划、重大投资方案、财务决算方案等方面，监事会适时审议有关报告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具体情况，并对此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

2、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是监事会的工作重点，2024 年监事会会同公司内审部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要求公司财务部门定期提供报告和相关财务资料，及时掌握公司财务活动现状，实施财务检查，不定期对公司财务活动状况进行检查，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并结合公司特点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促进公司财务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3、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行有效的监督，监事会在履行日常监督职能的同时，并督导高级管理人员学习法律法规，增强公司经营管理的法律意识，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依法进行。

4、公司监事会积极、认真按照证监会、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督促监督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日常管理活动。

二、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通过上述监督工作，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完善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三会运作规范，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过程中尽职尽责，忠诚勤勉，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以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完善、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财务状况良好。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对相关事项的评价，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的现象。

（三）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检查，重点关注募集资金投向的合法性、合规性，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重大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根据各项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相关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相关工作人员能够认真学习各类监管机构下发的文件，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的权利。并且公司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及备案工作。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最新监管要求严格执行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报备工作，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公司规模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制定并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组织机构，保障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防范运营风险，保护公司的资产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人员配备到位，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的执行及监督作用；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得到完善，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总体上不存在重大缺陷（重大风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五附件：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4 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 163,739,027.0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7.39%；实现营业利润-76,688,520.7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67.74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192,977.8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86.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6,468,962.0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830.79%，主要系受客户总体单位合同签订进度、技术状态等因素影响，部分已明确的需求因合同签订时间较晚，未能在本期确认收入；本期交付产品结构较上年同期发生变化，毛利率有所下降，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290.00%，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二、经营成果及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63,739,027.03	225,491,644.36	-27.39
营业利润	-76,688,520.71	28,642,950.97	-367.74
利润总额	-76,932,847.21	28,548,028.88	-36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92,977.88	30,606,430.68	-28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468,962.07	1,405,029.56	-4,83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6	0.40	-29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	1.80	减少 5.31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64,679,771.98	1,935,492,354.51	-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2,535,464.40	1,703,539,746.92	-8.28
股本（股）	75,659,066.00	75,659,066.0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88	22.52	-7.28

三、主要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

（一）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764,679,771.98 元，较报告期初减少 8.83 %，主要数据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24/12/31	2023/12/31	同比增减（%）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80,612,648.23	1,240,689,744.04	-45.14	主要系本期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264,234.03	21,197,697.34	1,717.48	主要系本期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26,976,504.78	9,697,507.21	178.18	主要系本期收到客户支付货款的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44,518,505.79	225,317,087.01	-35.86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3,000.00	935,011.34	-95.40	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2,787,069.31	13,565,589.99	67.98	主要系本期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2,619,880.37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38,000.00	10,500,000.00	-42.50	主要系本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58,534.69	38,595,184.81	-98.81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1,585,880.72	2,124,870.19	445.25	主要系本期租赁合同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567,089.25	398,443.75	1,799.16	主要系本期国防展厅装修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14,296.12	6,682,071.92	260.88	主要系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增加导致计提的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94,056.54	596,266.94	871.72	主要系本期预付供应商购买固定资产款项增加所致

（二）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213,760,784.50 元，较报告期初减少 11.59%，主要数据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2024/12/31	2023/12/31	同比增减（%）	情况说明
应付票据	14,984,713.31	25,506,805.50	-41.25	主要系本期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的票据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6,539,639.24	40,251,562.83	-83.75	主要系上期合同负债转营业收入所致
应交税费	864,267.34	7,135,273.77	-87.89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减少，导致增值税、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0,118.33	1,126,066.66	62.52	主要系本期租赁合同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37,133.91	114,271.62	457.56	主要系本期背书给供应商的票据未到期承兑所致
租赁负债	9,138,544.70	358,537.78	2,448.84	主要系本期租赁合同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6,101,481.40	4,344,920.60	40.43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4,779.25	420,821.23	262.33	主要系本期使用权资产增加，导致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三）所有者权益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550,918,987.48 元，较报告期初减少 8.43%，主要数据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	2024/12/31	2023/12/31	同比增减（%）	情况说明
股本	75,659,066.00	75,659,066.00	不适用	

资本公积	1,522,054,396.59	1,521,692,745.62	0.02	
未分配利润	18,991,896.86	91,156,687.94	-79.17	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2,535,464.40	1,703,539,746.92	-8.28	

四、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03,872.88	-38,981,804.0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064,157.09	-63,685,442.73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净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83,993.50	-44,316,846.81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回购股份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	-549,252,023.47	-146,984,093.54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净支出增加、回购股份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